

广州市财政局

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中山纪念堂屋面修缮 工程预算评审结果的通知

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：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
(财建〔2009〕648号)等规定，经委托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
限公司对送审的中山纪念堂屋面修缮工程预算(委托号：穗财
评委〔2022〕70号)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为：

送审金额：10,999,056.11元，审定金额：10,403,220.80元
(其中建安工程费8,758,558.29元)，核减金额：595,835.31元。

请依据评审结果调整预算。



抄送：广州市中山纪念堂管理中心。